

涉企行政检查事项梳理表

填报单位（盖章）：



单位负责人： 郭宏斌

序号	检查事项	检查依据	检查标准	检查频次上限	专项检查计划	备注
01	餐饮油烟检查	《汉中市南郑区大气污染防治专项治理专项行动方案(2023-2027年)》	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》《陕西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》《汉中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》和《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》（试行）（GB18483-2001）。	每一季度至少要对重点区域内餐饮服务业进行一次现场检查，重点检查餐饮服务业油烟净化设施安装使用情况、清洗维护记录，并建立检查工作台账	根据省市区启动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，展开相对应的油烟治理检查工作。	
02	停车场检查	《汉中市机动车停车场管理条例》		2次/年		
03	城镇燃气安全检查	城镇燃气管理条例	陕西省城镇燃气安全检查导则	每季度1次	春节、五一、国庆等重要节假日前安全检查	

填表人： 杨涛

联系电话： 0916-5519008

填报时间： 2025年2月21日